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8)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期間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親身或委派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宣佈以下自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起生效之變動：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淑嫻女士因需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後不再膺選連任並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 (b) 徐恩利先生由於個人工作安排，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
- (c) 袁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林文娟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e)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路勁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親身或委派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除徐恩利先生及張漢傑先生外，其他本公司董事（「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各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 50%，以下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總投票票數之 大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565,546,245 (99.95%)	259,514 (0.05%)	565,805,759
2(a).	重選方兆良先生為董事。	565,677,908 (99.98%)	127,851 (0.02%)	565,805,759
2(b).	重選伍寬雄先生為董事。	565,677,908 (99.98%)	127,851 (0.02%)	565,805,759
2(c).	重選何大衛先生為董事。	565,677,908 (99.98%)	127,851 (0.02%)	565,805,759
2(d).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5,801,759 (99.99%)	4,000 (0.01%)	565,805,759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5,801,759 (99.99%)	4,000 (0.01%)	565,805,759
4(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本公司之股份。	564,835,805 (99.83%)	969,954 (0.17%)	565,805,759
4(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565,801,759 (99.99%)	4,000 (0.01%)	565,805,759
4(C).	批准及擴大根據第 4(A) 項決議案所授予董事之權力，在其上另加相等於本公司根據第 4(B) 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之數目。	564,835,805 (99.83%)	969,954 (0.17%)	565,805,759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749,336,566 股，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i)概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任何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行使；及(ii)概無回購股份且尚未注銷並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不應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股份。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只可表決反對決議案，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刊發的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許淑嫻女士（「許女士」）因需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後不再膺選連任。她於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退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許女士已確認，她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而需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許女士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恩利先生（「徐先生」）由於個人工作安排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起生效。

徐先生已確認，他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而需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徐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袁楊先生（「袁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起生效。

袁先生，四十四歲，於二零二四年加入深圳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604）旗下集團公司，現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彼歷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企業領導人員管理處處長。袁先生畢業於東南大學，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袁先生於國資監管、企業管理及人事管理等領域具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和專業知識。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袁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袁先生概無或無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袁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其後，袁先生將根據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袁先生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每年港幣 370,000 元董事袍金。其酬金每年由董事會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授權後，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及市場現況後檢討及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袁先生之事宜需促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袁先生的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第 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們熱烈歡迎袁先生加入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文娟女士（「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起生效。

林女士，六十歲，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侯劉李楊律師行的顧問律師。她在香港持有事務律師資格並擁有逾三十年專注於企業及商務事務以及民事訴訟之法律執業工作經驗。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林女士亦曾擔任多家非香港公司的執行董事職務，其中包括一家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煤礦公司。她於多年的法律執業生涯中熱心香港社會服務工作，並曾擔任地產代理監管局紀律委員會委任成員及多家機構的法律顧問，包括民政事務總署大廈管理資源中心及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投資資源中心。林女士擁有香港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以及中國政法大學中國法律高級文憑。

林女士已確認(a)她已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1)至(8)條所列載的所有獨立性準則；(b)她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c)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於委任時的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林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林女士概無或無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章程細則，林女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其後，林女士將根據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林女士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收取每年港幣 415,000 元董事袍金。其酬金每年由董事會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授權後，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及市場現況後檢討及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林女士之事宜需促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林女士的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第 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們熱烈歡迎林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額外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決議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傑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主席
單偉彪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單偉彪先生、方兆良先生及伍寬雄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潔女士及袁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豪先生、張漢傑先生、何大衛先生及林文娟女士。

* 僅供識別